

证券代码：874094

证券简称：广信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4年5月10日，公司在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4年6月23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4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4060023），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6月24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4年7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收到审查问询函后，公司及中介机构就审查问询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并根据核查情况对审查问询函进行回复。因落实反馈意见所需核查事项较多，相关资料还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为切实做好回复工作，公司已于2024年8月22日向北交所提出延期回复的申请，将审核问询函回复时间延后不超过20个工作日。

由于相关回复还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为切实做好回复及相关指引核查工作，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再次向北交所提交延期回复的申请，预计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前提交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三）中止审核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已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4 年 9 月 27 日北交所批准了公司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北交所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 1-6 月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4）2-375 号《审计报告》，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补充提交了恢复审核的申请及相关资料，前述中止审核情形已消除。

2024 年 12 月 3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发行上市审核的申请，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尚需履行北交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恢复审核的申请》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